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1

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5年3月20日上午10:00时在公司第三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严建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其中,沙玲、于小镭、谭建荣董事通过通讯方式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丁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鉴于原独立董事方兆本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丁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李辉先生为副总经理,任期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02)。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江成全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02)。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申请融资额度20,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项目贷款等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及设备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用信用方式。上述融资,单笔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等。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10,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及设备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用信用方式。上述融资,单笔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10,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及设备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用信用方式。上述融资,单笔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10,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及设备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用信用方式。上述融资,单笔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5,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及设备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用信用方式。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等。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融资额度15,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及设备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用信用方式。上述融资,单笔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5,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及设备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用信用方式。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申请融资额度20,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及设备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用信用方式。上述融资,单笔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等。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20,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及设备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用信用方式。上述融资,单笔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等。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10,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及设备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用信用方式。上述融资,单笔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5,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及设备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用信用方式。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等。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向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5,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及设备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用信用方式。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向东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东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4,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及设备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用信用方式。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5,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及设备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用信用方式。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申请融资额度10,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及设备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用信用方式。上述融资,单笔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5,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取信用方式。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申请融资额度10,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取信用方式。上述融资,单笔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5年度,决定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8,000万元(包含国内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际及国内信用证业务、项目贷款等各类融资业务)。同意由公司自用房地产为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采取信用方式。上述融资,单笔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具体事务,包括与银行进行商业谈判,签署相应协议、提交业务申请书。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于2015年4月8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前述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2

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上午10时召开第二届董事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一、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后,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上午10时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李辉先生为副总经理,任期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李辉先生符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一致同意李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为协助董事会秘书更好的开展上市公司各项业务,董事会同意聘任江成全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4日

附件

李辉简历

李辉先生,1963年生,大专学历。曾任合肥锻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装配、泵阀车间主任,合肥锻压集团销售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合肥锻压机床有限公司生产部、质量部经理,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采购部经理。

李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情形。李辉先生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江成全简历

江成全先生,1981年生,本科学历。曾任安徽金猴渔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安徽海汇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巢湖分公司负责人,安徽中投风险投资研究发展有限公司投资部项目经理、总监助理。2011年8月进入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

江成全先生于2015年1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五十八期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江成全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情形。江成全先生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江成全先生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51-63676789
传真号码:0551-63676808
电子邮箱:jiangchengquan@hfpress.com
办公地址:安徽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123号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3

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4月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4月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4月8日

至2015年4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申请融资额的议案	√
2	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3	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4	关于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5	关于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12	关于向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13	关于向东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14	关于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15	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16	关于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17	关于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18	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9.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9.01	关于补选丁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于2015年3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9.0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11	合锻股份	2015/3/3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5年4月2日(星期四)起,每日上午9点至11:30点,下午1点至4点。

(二)登记地点: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123号)

(三)登记方式:

1、参加会议的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3、委托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异地股东可于2015年4月7日下午4:00前通过信函或传真、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前款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附联系电话,并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会议联系人:王晓峰　江成全

(五)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551—63676789

传真:0435—63676808

电子邮箱:heduan@hfpress.com

邮政编码:230601

六、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4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2	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3	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4	关于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5	关于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6	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7	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8	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12	关于向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13	关于向东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14	关于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15	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16	关于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17	关于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18	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9.01	关于补选丁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xx	
4.02	例:赵xx	
4.03	例:蒋xx	
……	……	
4.06	例:宋xx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xx	
5.02	例:王xx	
5.03	例:杨xx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xx	
6.02	例:陈xx	
6.03	例:黄xx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xx	500	100	100	
4.02	例:赵xx	0	100	50	
4.03	例:蒋xx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xx	0	100	50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ST中富　公告编号:2015-021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会议于2015年3月23日下午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人,实参加表决董事5人。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有效,经讨论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有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二、关于抵押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对经营及偿债资金的需求,公司拟以公司及子(孙)公司的资产(清单见下)提供抵押担保,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高于人民币2亿元的授信额度。具体银行授信额度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在此基础上,由公司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借贷。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高效率,特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事项,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贷款合同。授权期限为一年。以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附件:抵押资产清单:

序号	地块权属	土地面积(M²)	建筑面积(M²)	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		评估值
				原值	2014年9月净值	
1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177	22,210	89,820,921	62,265,060	224,907,073
2	珠海保税区中富聚酯啤酒瓶有限公司	16,575	12,630.88	19,756,062	7,781,914	55,000,000
3	长春中富容器有限公司	26,218	4,638	15,628,014	6,900,082	26,549,700
4	北京中富容器有限公司	9,263	11,187	28,279,769	10,619,461	57,280,000
5	中富(广汉)实业化工有限公司	114,118	37,265	35,246,064	21,368,106	76,240,000
6	昆明中富容器有限公司	13,403	14,068	23,970,105	8,201,805	54,500,000
	合计	329,753	101,999	212,700,935	117,136,428	494,476,773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5年4月8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ST中富　公告编号:2015-022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会议于2015年3月23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15年4月8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8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4月7日—2015年4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5年4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7日下午15:00至2015年4月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保税区联峰路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内可以乘坐130路公共汽车到达珠海保税区中富巴士站)

(四)会议表决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五)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1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抵押贷款的议案

披露情况:上述提案见2015年3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司《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截止2015年4月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

(二)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嘉宾。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公司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公司法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代码卡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5年4月8日14:00　至14:30

(三)登记地点:珠海市保税区联峰路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大会签到处。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一)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半日后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二)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7日下午15:00～4月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不受交易时间限制。

(四)投票注意事项

1、本次会议的投票代码:360659;投票简称:中富投票;

2、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对不符合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3、若股东参加了网络投票又进行了现场投票,投票结果以现场投票为准;

4、投票结果查询: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资者可通过证券营业部查询投票结果;

通过互联网投票的投资者可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点后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历次网络投票结果。

(五)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分项表决

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一。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一项议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项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元)
1	关于抵押贷款的议案	1.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例如,对议案一进行同意、反对、弃权三种意向的表决分别如下:

买卖方向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申报价格	委托股数	代表意向
买入	360659	中富投票	1.00元	1股	同意
买入	360659	中富投票	1.00元	2股	反对
买入	360659	中富投票	1.00元	3股	弃权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756-8931119;

传真:　0756-8812870

联系人:韩惠明

七、授权委托书